



根据2003年新大纲编写

国家**司法考试**辅导用书掌中宝系列

民法·商法(上)

北京新起点学校国家司法考试命题研究组 编

主审专家团:

吴景明 (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

尹田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

江兴国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曾尔恕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谢海霞 (首都经贸大学副教授)

汪海燕 (中国政法大学博士)

安卫华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生)

东方出版社

根据2003年新大纲编写

国家司法考试辅导用书掌中宝系列



民法·商法(上)

总策划 张合功
策划执行 陆纳新

北京新起点学校

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法·商法(上、下册)/北京新起点学校国家司法考试命题研究组编.

-北京:东方出版社,2003.8

(全国司法考试辅导用书掌中宝系列)

ISBN 7-5060-1714-8

I. 民… II. 北… III. ①民法-中国-法律工作者-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②商法-中国-法律工作者-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D923 D923.9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70224 号

民法·商法(上、下册)

MIN FA·SHANG FA

东方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通州区电子外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64 印张:20.125

字数:44 千字 印数:1-5,000 册

ISBN 7-5060-1714-8 定价:35.50 元(上、下册)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序 言

国家司法考试被称为“中国第一难”的考试，2002年第一次国家司法考试全国的通过率仅为7%。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将一举取得四种职业的“上岗证”（法官、检察官、律师、公证员），正是由于司法考试的高含金量，使得参加2002年司法考试的人数多达36万人。

改革开放以来的短短二十几年，中国的经济状况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中国人的生活水平得到了很大的提高，中国取得的经济成就也为世界所瞩目。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中国企业的规范化、规模化程度的提高，都对法律人才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法律界历来都是一个国家的精英阶层，他们用自己的智慧、公正心来维护着社会的稳定，是一个社会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我国原来对法律人才的选拔并没有一个统一标准，法官、检察官的选任基本上是内部进行的，而律师则是要通过全国统一的考

试。这样，在具体的法律实践中，就很难保证在一个统一的法律精神下进行，很难保证司法公正，影响社会的稳定和经济的发展。从这个意义上来看，2002年开始的国家司法考试，意义是十分重大的。

从目前参加司法考试的人群来分析，主要有以下几种：一是司法队伍中没有取得从业资格的人员，他们占到考试人数的45%；另一个是高等院校的毕业生（主要是法律专业），由于他们毕业后大都要从事法律职业，因此，司法考试是必须要过的一道门槛，他们大约占考试人数的20%；再一个就是社会各界对法律职业有兴趣的人，他们大约占考试人数的35%。

司法考试报考条件硬件方面的要求为：本科及以上学历可以报考，部分地区法律专科毕业的也可以报考。

司法考试由四张试卷构成：

试卷一：综合知识（包括法理学、宪法、经济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法律职业道德与职业责任）

试卷二：刑事与行政法律制度（包括刑法、刑事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试卷三：民商事法律制度（包括民法、商法、民事诉讼法含仲裁制度）

试卷四：实例（案例）分析（包括：试卷一、试卷二、试卷三所列科目）

试卷一、二、三为机读式选择题；试卷四为笔答式，实例（案例）分析题（含法律文书写作）。分值均为100分，考试时间均为三个小时。2002年的分数线为240分，部分地区为235分。

从司法考试的考试结构、考生的实际情况及2002年的考试实践来看，能否顺利通过司法考试主要取决于两点：一是考生对主要法律的熟练程度；二是对实际法律问题的处理能力。两点皆具备的考生，顺利通过考试一般是没有什么问题的。从2002年的考试情况来看，虽说整个考试的形式和格局还不完全固定，但是它自身的一些规律和特点还是很明显的，不能把这个考试和其他的考试相提并论，因此每个考生都要有一个针对性强的、系统的复习计划。由于司法考试在很大程度上是从律考演化而来，众多的考生也已形成了一个比较固定的考试模式，他们大都把考前的冲刺看得非常重要，而忽视对平时学习的安排。其实司法考试考察的还是

考生最基本的法律素养，仅仅靠短时间的复习是很难取得理想成绩的。

为了帮助考生系统地复习司法考试要求的知识，北京新起点学校特组织多年来参加司法考试、律考考前辅导并深得广大考生欢迎的考前辅导专家，编写了这套新起点司法考试备考丛书。本套书全部由便于随身携带的小开本组成，内容主要是考试所必须的基本法律条文及对应的案例题、选择题等，主要特色如下：

1. 新起点是专门从事司法考试考前辅导的专业学校，拥有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司法考试辅导专家。这套丛书是全国惟一一套由司法考试专业辅导学校组织编写的辅导用书，从考试的角度来看，具有很强的针对性。这套丛书的出版将极大地方便考生、特别是没有时间上辅导班的考生的复习备考。

2. 严格按照“2003年司法考试大纲”的要求，既照顾考试重点又顾及知识面。

3. 本丛书自成系列，考生只需一套书在手，就足以应付考试。再也不用为选辅导教材浪费太多的时间，买许多重复的参考书。

4. 新起点网站（www.newfakao.com；www。

chinafakao.com) 将随时提供各种配套资料作为这套丛书的补充,使考生能及时获取各种考试信息,不走或少走弯路,节约宝贵的复习时间。

本书主审专家团由以下司法考试界名师组成(排名不分先后):

吴景明: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原经济法系副主任,政府津贴获得者,司法考试辅导专家,其丰富的辅导经验,被誉为“中国律考经济法辅导第一人”。

尹田:原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律系主任,留学法国。现为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民商法博士生导师,具有多年的律师和司法考试培训经验。授课经验非常丰富,对民商法有非常深入的研究。

江兴国: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研究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国家司法考试研究中心主任、全国高等学校教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会员、中国法律史学会会员、北京市高等教育管理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理事。长期从事中国法制史的教学与研究工作。主编和参与撰写多部中国法制史教材及其它著作。

曾尔恕：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外国法制史研究会副会长。长期从事外国法制史的教学与研究工作。主编和参与撰写多部外国法制史教材。

谢海霞：首都经贸大学国际法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是国际法学界资深的权威学者，对司法考试有极深入的研究。

汪海燕：中国政法大学博士，司法考试界新生代名师。在北京、成都、大连、天津等地的辅导中，深得广大考生喜爱。

安卫华：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领域主要为行政学基本理论、行政法等。在各高校讲授行政法课程。

新起点学校全国司法考试命题研究组

2003.7

民法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础知识点和相关法条

第一编 民法通则	14
第一章 民法概述	14
第一节 民法的概念	14
第二节 民法的调整对象	15
第三节 民法的渊源	16
第四节 民法的适用范围	17
第五节 民法的基本原则	18
第六节 民事法律关系	20
第二章 自然人	24
第一节 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	24
第二节 自然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25
第三节 自然人住所	28
第四节 监护	29
第五节 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	32

第六节	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	36
第七节	个人合伙	38
第三章	法人	43
第一节	法人概述	43
第二节	法人的能力	46
第三节	法人机关	47
第四节	法人的成立、变更和终止	49
第五节	法人联营	52
第四章	物与有价证券	53
第一节	物	53
第二节	有价证券	55
第五章	民事法律行为	56
第一节	民事法律行为概述	56
第二节	意思表示	59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成立与生效	61
第四节	附条件与附期限的民事法律行为	62
第五节	无效民事行为	65
第六节	可变更、可撤销民事行为	68
第七节	效力未定的民事行为	70
第六章	代理	71

第一节	代理的概念和特征	71
第二节	代理的类型	72
第三节	代理权	75
第四节	无权代理	79
第七章	诉讼时效与期限	81
第一节	诉讼时效	81
第二节	期限	85
第八章	物权概述	87
第一节	物权的概念和效力	87
第二节	物权的类型	89
第三节	物权的变动	90
第九章	所有权	93
第一节	所有权概述	93
第二节	不动产所有权	95
第三节	动产所有权	100
第十章	共有	102
第一节	共有概念和特征	102
第二节	按份共有	103
第三节	共同共有	106
第十一章	用益物权	108
第一节	用益物权的概念和特征	108

第二节	国有土地使用权·····	109
第三节	土地承包经营权·····	112
第四节	宅基地使用权·····	116
第五节	典权·····	116
第十二章	担保物权·····	119
第一节	担保物权的概念和特征·····	119
第二节	抵押权·····	121
第三节	质权·····	129
第四节	留置权·····	134
第五节	担保物权的竞合·····	137
第十三章	债权概述·····	138
第一节	债的概念与要素·····	138
第二节	债的发生原因·····	141
第三节	债的分类·····	143
第十四章	债的履行·····	145
第一节	债的履行的概述·····	145
第二节	债的履行规则·····	146
第三节	债的不履行和不当履行·····	150
第十五章	债的保全和担保·····	150
第一节	债的保全·····	150
第二节	债的担保·····	157

第十六章	债的移转和消灭·····	166
第一节	债的转移·····	166
第二节	债的消灭·····	172
第十七章	不当得利与无因管理·····	179
第一节	不当得利之债·····	179
第二节	无因管理之债·····	181
第十八章	人身权·····	183
第一节	人身权的概述·····	183
第二节	人格权·····	185
第三节	身份权·····	188
第十九章	侵权行为·····	191
第一节	侵权行为概述·····	191
第二节	侵权行为归责原则·····	193
第三节	一般侵权行为构成要件·····	195
第四节	共同侵权行为·····	196
第五节	特殊侵权行为·····	198
第六节	侵权责任·····	201
第二编	合同法 ·····	206
第一章	合同概述·····	206
第一节	合同的概念和特征·····	206
第二节	合同的分类·····	207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	209
第一节 合同订立的程序·····	209
第二节 合同的内容和解释·····	220
第三章 双务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	221
第一节 同时履行抗辩权·····	221
第二节 不安抗辩权·····	223
第三节 先履行抗辩权·····	224
第四章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226
第一节 合同的变更·····	226
第二节 合同的解除·····	227
第五章 违约责任·····	230
第一节 违约责任·····	230
第二节 责任竞合·····	235
第六章 转移财产权利的合同·····	235
第一节 买卖合同·····	235
第二节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	248
第三节 赠与合同·····	250
第四节 借款合同·····	253
第五节 租赁合同·····	256
第六节 融资租赁合同·····	261
第七章 完成工作成果的合同·····	264